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代码：200725
债券代码：112358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债券简称：16BOE01

公告编号：2019-023
公告编号：2019-02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BOE01”公司债券提前兑付暨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BOE01，债券代码：112358，以下简称“16BOE01”或“本期债券”）将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支付本期债券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的本金。本期债券的摘牌日为 2019 年 4 月 3 日，兑付兑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 日。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关于提前兑付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议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计划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并支付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期间的应计利息。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6BOE01

3、债券代码：112358

4、发行总额：100 亿元

5、存续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3.15%。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16 年 3 月 21 日

10、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3 月 21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5、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2日分别发布了《关于“16BOE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关于“16BOE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和《关于“16BOE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6BOE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16BOE01”回售登记期为2019年1月31日、2月1日、2月11日至2月13日。

2019年2月15日，公司发布《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BOE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6BOE01”的申报回售数量为96,705,976张，回售金额为9,975,221,424.40元（包含利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数量为3,294,024张。2019年3月21日本期债券回售完成，目前本期债券余额为329,402,400元。

二、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情况

- 1、提前兑付本金：329,402,400元
- 2、债券最后交易日：2019年4月2日
- 3、兑付兑息日及摘牌日：2019年4月3日

4、提前兑付价格：本金按照面值进行偿付。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3.15%。

6、提前兑付利息计息期间：本次提前兑付利息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共计 13 天。

7、提前兑付利息：本次每张债券应计利息按下列公式计算：债券面值×债券利率×本次计息期限÷365 天。本次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共计 13 天。则每张债券应计利息为： $100 \times 3.15\% \times 13 \div 365 = 0.1122$ 元（含税）。

8、兑付比例：100%

9、扣税后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实际每张兑付金额为 100.08976 元，其中本金 100 元，利息 0.08976 元。

10、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实际每张兑付金额 100.1122 元。（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的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三、本期债券摘牌日、债权登记日及兑付兑息日

1、摘牌日：2019 年 4 月 3 日

2、债权登记日：2019 年 4 月 2 日

3、兑付兑息日：2019 年 4 月 3 日

四、兑付、兑息对象

本期债券兑付、兑息对象为截至 2019 年 4 月 2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16BOE01”持有人。

五、兑付、兑息办法

1、本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则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付、兑息日 2 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本金和本期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金及利息。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

缴纳。

3、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的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对于持有“16BOE01”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扣税后每手“16BOE01”实际派息为人民币0.1122元。

4、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王东升

联系人：刘洪峰

电话：010-64318888转

传真：010-64366264

2、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朱明强、韩勇

联系人：朱明强、韩勇

电话：021-68801565

传真：021-68801551

3、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层

负责人：林源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7133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8日